

配偶（共同監護人）單獨申辦同意書

立同意書人因_____（請敘明原因）無法親至貴所與
配偶（共同監護人）_____共同為未成年子（女）_____

申辦：

- 遷徙登記
- 初、換、補領並領取國民身分證
- 更改姓名為_____
- 印鑑登記(或變更)及證明 份(使用目的:_____)
- 原住民身分取得、喪失、變更、回復之登記
- 註記民族別為: _____
- 其他 ()

特立此同意書交由配偶（共同監護人）單獨申辦。

此 致

臺南市中西戶政事務所

立同意書人：_____（簽章）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說明：一、本同意書用途係供未成年人辦理各項戶籍登記，須由法定代理人行使，若未成人之父母（共同監護人）因故無法共同辦理可由他方填具同意書，交由另一方辦理上列事項。

二、辦理各項戶籍登記請於欄內打√，國民身分證初補換領及原住民身分取得、喪失、變更、回復，請圈選。

三、初、補領國民身分證，當事人應到所核對人貌。